

彰化縣政府主計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據 108-110 年彰化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提升本處同仁性別平等意識。
- 二、應用性別統計、分析及預算主流化工具，將性別平等觀念融入機關業務。

參、實施對象

本處全體同仁。

肆、推動措施

- 一、性別意識培力：本處同仁(含編制及約僱人員)每年須參加 2 小時以上性別主流化課程，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須參加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。
- 二、性別統計：
 1. 逐年檢討修訂彰化縣性別統計指標項目。
 2. 強化落實性別統計編製，彙編彰化縣性別統計圖像。
 3. 建置彰化縣性別統計專區網頁(含一級機關專區網頁)。
- 三、性別分析：
 1. 就性別有關議題研編統計分析，完成後送業務單位參考，供其訂定政策或調整業務。
 2. 適時邀請專家學者檢視性別統計分析，提升分析品質。
- 四、性別預算：訂定本府性別預算編列表件，彙整各局處納入預算編列情形，並每年檢討各單位預算內編列性別預算之比率。
- 五、性別平等機制：本處之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。

伍、經費來源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陸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強化本處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與知能，落實性別實質平等。
- 二、藉由性別統計資料之提供及性別預算機制，使業務單位於訂定政策、計畫及分配資源時，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，促進性別實質平等。

柒、成果彙整

年度執行成果報告經本處處長核定後，送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。

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。